

Date of Sermon: 2017年 十一月12日

基督徒的榮光 (五)：榮上加榮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講道時間: 61 分鐘

經文

哥林多後書3:17-18節：「**17主就是那靈，主的靈在那裏，那裏就得以自由。18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前言

保羅若不蒙主呼召，他的聰明才幹僅服事他的猶太民族而已，然蒙主呼召的保羅卻得以服事整個基督教會；這保羅已不再是猶太人保羅，而是基督教會的保羅。彼得亦有同樣的轉變，這位捕魚大師有能力餵飽當代饕客，但蒙主呼召後，他便以得人為志向。我們也一樣，我們的才幹足可使家人安度一生，但蒙主呼召的我們，心胸氣度當關心著全世界教會，誠如以賽亞書54:1b節所說的「**沒有丈夫的比有丈夫的兒女更多。**」

新保羅派大將Tom Wright實在不明白這等身份轉變的簡單事，他還無知地高舉保羅與耶穌都是猶太人。我需提醒各位關於神學理論創新這事。「新」是二十世紀世界工業化之後各行各業的核心字，神學也不例外。神學家靠神學謀生立名，並以新見解作為向前行的驅動力，這本無可厚非，因為陳述已知的見解，他們將難立足於神學界。但就我們平信徒而論，唯一當關心的事當是，入耳之道是否可以讓自己信基督，認識基督；是否可以讓自己穩妥地站在基督所定之教會磐石上。若不能，見解無論多新，皆當棄絕之；若能，見解無論多古老，都當擁有之。

神學知識與生命經歷的合一

我們讀保羅書信不能只為了擴展與加深神學知識，還需注意保羅所言乃是他生命歷程的結晶。保羅從未見到主，到見到主，再到主的呼召，爾後又多次旅行佈道，在各城市接觸著形形色色的人，最後在自己深厚之舊約聖經底蘊下，才寫出各書信內容。我們唯有認知到保羅各書信是他神學與自身經歷合一的結晶，才會體驗保羅所言與我們的直接關係，得以明白其中意義。

為什麼我們受益於使徒所言的死活之道？保羅說他肉身要補滿基督患難的缺欠(西1:24)，是的，沒有一個人可以經歷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但我們卻可以經歷保羅所經歷的死，因使徒與我們一樣，是個蒙恩的罪人，他自己如何經歷這死活之道，我們也可如是地經歷這死活之道。

主是講道者

使徒之「**那字句是叫人死，精意是叫人活**」乃是實實在在的死活之道，即今日死，將來必死，今日活，將來也必活。我們今天活在世上僅在主日時聚集，然主再來後，每日皆是主日；我們今日面對的講道者是人，然主再來後，我們面對的講道者則是神人二性的基督，「**羔羊無論往那裡去，他們都跟隨他。**」(啟14:4b) 我們今日或可規避「**字句是叫人死**」的難堪，不去留心字句對我們的影響，但我們若未嚐得基督話語的精意，將來必不能日日安立在主的面前，聽他的話。基督已經說了「**叫人活著的乃是靈，肉體是無益的，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就是生命。**」(約6:63) 知此，我們就不能安於「讀過了」的層次，不能僅滿足於日日讀經而已，我們應當深思明究基督的道，使基督說的每一句話皆成為我們的生命。

人人皆當是見證基督之新約的執事

保羅說：「(上帝)叫我們能承當這新約的執事」(林後3:6a)，請大家注意保羅用的複數名詞「我們」。保羅從「我自己定了主意再到你們那裏去」(林後2:1)到這裏的「我們」，不僅指的是他與西拉並提摩太，也包括那些在盡心於新約的執事的基督徒。故，基督徒都應該勇於承當新約的執事，好得著那稱義的職事之永不退去的榮光。新約的執事見證基督，這些人也是父上帝和主耶穌基督見證的人。

在此我需再強調一次，我們當謹慎自己的言語，不可自作聰明，加添聖經的話。哥林多前書第三章只寫有「新約的執事(minister)」，「定罪的職事(ministry)」，以及「稱義的職事(ministry)」，而沒有寫新約的職事和舊約的職事。主基督要建造我們有個超乎時間因素的信仰架構，加添這兩詞又把我們的思想陷在時間的框架中。上帝之言，「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即隱藏著定罪與稱義的信息，所以保羅在此教訓著我們那整個人類歷史中，定罪的職事和稱義的職事彼此之有機關係。保羅並不是在比較新約的職事和舊約的職事的不同。

榮上加榮

「基督徒的榮光」主題本可到此結束，但想念著絕大多數基督徒未感到基督信仰帶給他們喜樂之心與歡愉之情，反倒覺得這信仰令他們感到窒息，拘謹，動則得咎。再加上華人教會長久以來受召會不當之靈魂體三元論的影響，視世上事皆為魂的範圍，以及靈恩派牧師習慣以「得罪神」之語來責備會眾，使得基督徒深怕自己不屬靈，或不得上帝喜悅。然，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三章的信息卻不是如此，尤其今天我們所讀章尾這兩節經文，使徒要我們安穩在主的國度裏，在基督的應許中成長。要知道，這兩節經文的意義本就簡單明瞭，但因對基督的認識不足與受字句影響之故，以致解釋時將之複雜化，使聽的人越聽越迷糊。

哥林多教會不乏能人智士，但卻是讓使徒甚憂愁的教會。使徒知道這教會的綑綁所在，她不知聖經精意，亦不知稱義的職事，但使徒對待這教會卻不是以救世主之姿，而是引導他們看見主耶穌基督和他的工作；保羅充份使用基督賜予的權柄，使該教會出綑綁，得釋放。有位神學院級的牧師說哥林多教會是個「很糟糕」的教會，然我問，今日有那位牧師願意牧養這樣的教會？但保羅卻扛起責任，盡其力地教訓哥林多教會，甚至還寫了兩封長篇書信給他們。這是反諷的事：保羅牧之，但研究保羅神學的神學家卻不願為之。

罪魁

我們不禁好奇，保羅為什麼願意教訓這略具規模，卻頻臨分裂的哥林多教會(參林前第一章)？因為保羅認識到自己是個罪魁，他說：「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提前1:16b)。有此認知的保羅遂告訴提摩太，「我蒙了憐憫，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他一切的忍耐，給後來信他得永生的人作榜樣。」(提前1:17)保羅在稱義的職事效力影響下，去除了他本來的驕傲，在主面前完全謙卑下來，這樣的保羅才會耐心地對待哥林多教會，講明基督福音真理。保羅此舉這當是基督徒的典範，尤其是自認走在正統之改革宗信仰之基督徒，特別是牧師傳道。

主就是那靈

保羅是罪魁，卻可以講說基督真理，這反合性之極，無人能出其右。保羅的罪魁之意不在於他是凶神惡煞，放火殺人的惡魔，而在於他手中有聖經，卻完全走在抵擋上帝的道路上。保羅這人的信仰是硬中之硬，無人得以撼動之，他得以改變必然不是出於地上的人，而是出於在天上的主，所以他才會說「主就是那靈」，即基督是那位主動工作者，而這靈字表現出主大而可畏的能力，得以將定罪與稱義的職事有效地施行在屬他的人身上。

親愛的弟兄姐妹，如果主可以改變像保羅這樣的人，他難道不也能改變我們？請問各位，談到硬心硬頸，誰比較硬？有上帝做靠山的民族，還是沒有上帝做靠山的民族？當然是有上帝做靠山的民族的頸比較硬。我們看到，猶太人和回教徒可以為了捍衛他們的信仰而戰而死，基督徒亦可為主殉道，而我們中華文化中卻沒有這等因子。主既可改變身為猶太人的保羅，也必能改變我們。保羅說他是新約的執事，即他僅是執事(minister)而已，而真正大有能力者乃是主耶穌基督，這給予屬基督的人極大的鼓舞與安慰，所以，我們無論是誰，都當安穩地將自己交在主的手中，晝夜思想他說的話，生命改變必指日可待。

保羅說他是罪魁，那我們怎麼說我們自己呢？保羅認自己是罪魁多深，他便知自己蒙主的憐憫就有多深。知罪與知恩之工，以及定罪職事與稱義職事之工，同時呈現在保羅身上，這也當是每個基督徒的生命歷程。今日基督徒當成為社會中堅份子，世上的財富漸增與社會地位漸長之後，便開始淡忘這事。然，「主就是那靈」，主施其主權在屬他之人身上是永不止息的，這是現在進行式。

保羅之「主就是那靈」還有另一層意思就是，主不僅對他說話，而且還工作在他靈魂深處，而這工作乃是交給「主的靈」來做，也就是他求父所差的聖靈。所以這裏的次序是：主說話，主的靈(即聖靈)將這話有效力地工作在屬主的人的靈魂深處，使主所說的話成為那人的生命。

主的靈

保羅繼「主就是那靈」之後，即說「主的靈在那裏，那裏就得以自由。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主的靈...到主的靈

保羅這段話最重要的位格就是「主的靈」，也就是，基督差的聖靈(參8月27日講章)。保羅以「主的靈」開始，也以「主的靈」結束，這中間所述就是聖靈工作的內容。保羅在這裏所述之聖靈的工作絕不會超出基督為聖靈所定的工作，即「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聖靈，他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並且要叫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話。」(約14:26)「²⁶我要從父那裏差保惠師來，就是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祂來了，就要為我作見證。^{27a}你們也要作見證。」(約15:26-27a)因此，保羅所謂聖靈同在的基督徒，他們的自由，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等等，就是讓他們想起基督所說的一切話，為基督作見證。

眾人敞著臉

明白了上述之大原則之後，我們再細究各語詞的意義。保羅聖靈賜予的自由是給眾人的，即教會裏屬主的所有基督徒。我們蒙主的靈之工，不再因律法定罪之故，不得看見主的榮光之罪人之姿站在主的面前，而是可以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這「敞著臉」一詞看似平常，卻是異常榮耀。請問各位，摩西臉上有帕子，百姓就看不到他那面皮的榮光嗎？世界可能存在一個帕子，可以遮住摩西發光的面皮嗎？猶太百姓要摩西用帕子遮臉乃是因為他們不敢直視摩西的眼睛。是的，律法定罪之人站在榮耀的主面前，臉必下垂，不敢見他，眼睛必試圖躲開主的眼。現在，使徒說我們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即我們的眼可以直視主的眼而不懼怕，這就是稱義的職事在我們身上施行的結果。使徒約翰說的這話與使徒保羅這「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有同樣的意思，他說：「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裏，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這恩膏是真的，不是假的，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裏面。」(約一2:27)

我們敞著臉直視主的榮光有三層意義：(1)當我們擁有救贖福音時，已經沒有理由在主面前懼怕，因為上帝在福音裏已經讓我們得以看見祂的臉。(2)我們凝視主的面不是一個死的動作，而是在這過程中漸漸地有上帝的形像。(3)我們有上帝的形像並不是一蹴而就，一朝一夕就可以達成的事，保羅稱這過程是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這變與加是動性的，向前的，一如毛毛蟲變成蝴蝶

是需要時間的。使徒亦在其他書卷說明這道理，他說：「^{9b}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¹⁰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3:9b-10)「**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羅12:2b)(注意紅字)

從鏡子裏返照

基督徒人生的目標就是如此，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直至見主面時(參林前13:12)。那我們要怎麼做呢？保羅說，從鏡子裏返照。這句話基本的意思是拿著鏡子照自己，但還有一個更積極的意思是，當我們看到有面鏡子時，要趕緊地到這鏡子前面來，照照自己。當然，這面鏡子就是基督，我們必須在基督裏面得著一切的豐盛，因為「**上帝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西2:9-10)。這樣看來，「從鏡子裏返照」引伸出來的意思就是，我們當抓緊機會，有耳可聽道時，就當聽，有腳可傳道時，就當傳，使我們在這過程中越來越知基督，越來越像基督。保羅用「**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來強調聖靈必成就這事。(註：改革宗神學院於11/25-30日舉辦「**改教500週年紀念特別課程暨講座**」，講員是Dr. Sinclair B. Ferguson, 主題是「唯獨聖靈，宗教改革裡被遺忘的第六個唯獨」。))

唐崇榮牧師將結束在台18年的書卷解經服事，加上他之前每年來台灣的神學講座，他來台灣已超過40餘年，超過800餘次。許多基督徒當然不捨，報章也讚許唐牧師的火熱佈道。但我請問各位，唐牧師要的是我們對他的尊敬，還是要我們都能成為有能力承當新約的執事的人？唐牧師來台灣的這40幾年是台灣教會的祝福，但也是台灣教會的咒詛，是基督徒的祝福，也是基督徒的咒詛，這祝福與咒詛之別在於那教會與基督徒是否因唐牧師的佈道而全心歸向基督。許多基督徒以為參加唐牧師的聚會即走在正統信仰中的人，卻不把握機會長大成人，當唐牧師以後不來了，他們失去這可依靠的牆，頓時成為孤兒，無法安身於教會。